

明星基金会的专业化之路

■ 本报记者 张雪波



北京成龙慈善基金会成立于2008年，主要方向是资助和开展有助于弱势群体摆脱困境、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公益活动与项目

“刚开始做慈善是为了形象。到今天,我相信,你们也相信,已经不是为形象为宣传。我已经做了三十年,到今天身后的影迷推着我去做、朋友推着我去做。实际上这个慈善基金会做起来是个很痛苦的事情,你要承诺,你要负担,是一辈子的事情。”5月29日,在中国传媒大学的图书馆,成龙对《公益时报》记者坦承了在慈善路上走到今天的心得。

事实上,作为明星社会形象经营的不可或缺部分,明星利用出席慈善晚宴、做爱心大使、赈灾义演、捐钱捐物等形式参与公益慈善,细数下来,形式也不外乎就是这几种。

不过,近年来越来越多的迹象表明,明星们早已不满足在做公益的时候草草了事。范冰冰“爱里的心”,陈坤“行走的力量”,伊能静的“静心图书基金”,明星们开始在公益路上亲力亲为,发起活动,成立自己的专项基金,再到完全自己注册成立公益慈善基金会,明星们的慈善之路也世易时移不断发展。其中一些对公益工作投入多的明星,俨然有跨界公益人之态势。

随着明星中的越来越多的人拥有了自己的专项慈善基金,注册成立慈善基金会的方式也开始出现,虽然目前来看数量屈指可数,但这也可被看做明星公益当下的最高级形态。李连杰的壹基金、北京成龙慈善基金会、韩红爱心慈善基金会、杨澜的阳光文化基金会,最新的一个刚刚诞生——5月27日,李亚鹏王菲夫妇的嫣然天使基金也在香港宣布成立了“嫣然天使基金会·香港”,开通了海外募捐平台。这些基金会成立的初衷不同,定位不同,在公益慈善领域发挥着各自的作用。日前,《公益时报》记者对这些明星公益慈善基金会进行了广泛的采访和调查,试图还原这类比较特殊的公益组织的运行现状,揭示他们的付出与挑战。

随着“韩红爱心行动”的不断进行,积极响应要求捐赠的个人和企业也日益增多。在这种情况下,怎样使自发性的群众公益活动得到规范,怎样更加专业、有效地履行“韩红爱心行动”的使命,怎样依法公正地使用捐赠资金,落实社会各界捐赠者的意愿便成了需要解决的问题。于是,2012年5月9日

会公布数据。在香港,每年都要接受专业的审计师审计,而在这一块,我们是购买了专业的行政、财务、人力服务的。”在接受《公益时报》记者采访时,阳光文化基金会副秘书长高广深如是说。

同是在香港注册的“嫣然天使基金会·香港”可以说是明星基金会里最年轻的一个。5月27日,嫣然天使2013慈善晚宴在香港举行,晚宴的主旨是庆祝“嫣然天使基金会·香港”正式成立,以及北京嫣然天使儿童医院成立一周年。嫣然天使将在香港开通海外募捐平台,为关注中国出生缺陷患儿生存现状、期望帮助中国儿童的海外爱心人士和机构开拓一条国际募捐通道,让海外捐赠者能够方便快捷地帮助嫣然天使,让更多的孩子能够拥有微笑的权利。当天的嫣然慈善晚宴总共募得5619.6万港币,创下香港慈善晚宴拍卖最高纪录,而募集到的所有善款将全部用于北京嫣然天使儿童医院的建设和运营。

深圳壹基金公益基金会的理事会是三年一届,民主选举,而且必须是个人意愿。基金会希望经历磨合期后,将来能够形成一种机制。在这种机制下,谁来都可以继续承担责任。

与李连杰一样,成龙也将基金会的项目选择、决策等事务交给理事会。“我不会参与决策,大概他们会跟我讲一讲,我们会捐给谁谁谁。我说,哦,知道了,不够钱,我给。就这么简单。”成龙告诉《公益时报》记者。而对于基金会的募款,

2005年1月,经历了印尼8.9级大地震,劫后余生的李连杰在为拯救东南亚海啸灾民发起的筹款活动中,决定发起成立“壹基金”,倡导每人每月捐款一元钱。从那时起到2007年4月,把壹基金挂靠在中国红十字会下面作为二级专项基金,再到2008年10月,非公募的“上海李连杰壹基金公益基金会”成立。身份,曾是一心想做公募基金会的李连杰最头疼的问题。

阳光文化基金会是由吴征、杨澜夫妇捐资,于2005年注册。基金会以传播慈善文化为目的,以机构对机构的模式,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慈善活动。“在香港注册基金会,一开始是要注册一个公司,如果你所做的都是非营利的,再去申请一个税收豁免状态,每年香港税务署都

直到2010年11月25日,时任深圳市民政局局长的刘润华向壹基金抛出了橄榄枝。整个注册手续只花了7天时间,12月3日,深圳市民政局正式批准公募基金会“深圳壹基金公益基金会”成立。这其中曲折、个中滋味,除了李连杰自己,也许别人并不能体会。

项目和决策 理事会拍板

圆梦“公募”的李连杰,已然不插手壹基金的具体事务,他更像是一位精神领袖。在接受媒体访问时,他自己也强调,走向公募就要“去李连杰化”。“我最希望看到的结果是,谁是李连杰并不重要,壹基金永远传承下去,这样才是可持续发展模式。”

深圳壹基金公益基金会的理事会是三年一届,民主选举,而且必须是个人意愿。基金会希望经历磨合期后,将来能够形成一种机制。在这种机制下,谁来都可以继续承担责任。

与李连杰一样,成龙也将基金会的项目选择、决策等事务交给理事会。

“我不会参与决策,大概他们会跟我讲一讲,我们会捐给谁谁谁。我说,哦,知道了,不够钱,我给。就这么简单。”成龙告诉《公益时报》记者。而对于基金会的募款,

2005年1月,经历了印尼8.9级大地震,劫后余生的李连杰在为拯救东南亚海啸灾民发起的筹款活动中,决定发起成立“壹基金”,倡导每人每月捐款一元钱。从那时起到2007年4月,把壹基金挂靠在中国红十字会下面作为二级专项基金,再到2008年10月,非公募的“上海李连杰壹基金公益基金会”成立。身份,曾是一心想做公募基金会的李连杰最头疼的问题。

成龙也曾经历过跟朋友开口的过程:“有时候我出去很难,怎么开口说?你捐一万块给我成龙基金?会很奇怪。这就形成了我不好意思,所以算了,自己捐。”

相比成龙的放手式管理理念,在基金会项目的决策上,杨澜参与



李连杰之于壹基金更像一个精神领袖,在一次活动中他对《公益时报》记者说,他更喜欢在活动中动手做点事儿,告诉别人,看,李连杰也在劳动

得很深。据高广深介绍,阳光文化基金会的项目杨澜都会参与。此外,她还会参与一些其他的公益,比如联合国世界儿童基金会的中国形象大使,特殊奥林匹克的全球形象大使等。

韩红爱心慈善基金会在刚刚过去的五月迎来了一周岁生日。作为发起人,韩红也许对成立基金会后,自己的身份变化感触更加明显。尽管基金会的每一项活动她都会参加,但现在和以前不同的是,事务性工作她不再参与。“基金会没有成立之前,她有很多事务性工作,包括找朋友募款,买些什么东西等等。有了机构后,这部分工作便由基金会管。”关廉明告诉记者,“现在,当有事情发生,韩红首先会发邮件给理事们,让大家拿意见,但最终决定权不在韩红那里,我们有立项委员会,由理事来决定。”



成长的烦恼

在接受《公益时报》记者采访时,关廉明也坦陈了基金会成立后的“困惑”:第一件就是关于基金会的业务发展方向以及战略规划。

“起初我们是没有想好的,基金会的宗旨确定的太大了。基金会成立后,我们接到很多求助电话,各种各样的,面对这样的状况,我们开始思索,究竟要帮那些人?怎么帮?反思之后,我们把这几年来做过的公益项目重新总结,最后得出:还是要做专业,考虑更好的公益效果和自身优势。作为明星公益,我们有影响力、号召力,还要有落脚点。”

经过总结经验和探讨,基金会将未来工作的主要方向定为——复明工程。原因是:之前做的项目积累了经验和资源,并且有这样长期的项目就可以和想伸出援手的人建立长期合作。

事实上,如果不是发生了4·20芦山地震,基金会的眼角膜捐献公益合作论坛已然召开。基金会计划联合全国20家眼库,搭建眼角膜捐献公益平台。“我们并不是设立眼角膜摘取和移植的中心,而是一个平台,和医院各有分工。医院不好劝募,并且劝募也不是他们擅长的,由公益组织担任这样的身份更合适。”关廉明告诉记者,他们原本想在召开眼角膜捐献公益合作论坛之后,探讨出合作的模式方案,就将这个项目推出。当然,现在虽然项目推迟,但还是会做。

阳光文化基金会在成立之初也经历了多方面参与、辐射范围庞大的过程。在做了一段时间之后,他们从社会需要的迫切性和本身的优势经验出发,将项目聚焦在两大项目:阳光慈善——推动中国的慈善公益文化,阳光下成长——主要是为缺乏机会的孩子提供艺术教育。

高广深告诉《公益时报》记者:杨澜在国际方面的影响力,让基金会的国际合作受益很多。我们做艺术教育,杨澜的朋友有很多艺术家,这方面基金会同样受益很大。目前,基金会一个资源是手里的资金,另一个就是杨澜的时间,怎么让她的时间变得更有效率,是很重要的事情。

同样是关于效率,理事们给基金会提出了不少挑战。高广深说:“做一个项目,成功,第一是有效,第二就是有没有效率。相同的钱是不是做得更好?相同的效果是不是花钱更少?这个问题理事给我们的压力比较大。比如做一个项目要引进专业人才,理事问:可不可以用志愿者代替?我们就要解释,有哪些我们尝试过了,为什么做现在的这种选择。当然,理事就是要做这样的挑战。这是治理结构里比较好的互动。”

相比之下,唯一具有地方公募资质的壹基金在解决了身份问题后,也并不是从此就一帆风顺了。

4·20芦山地震发生后,壹基金收到总额达3亿多元的捐赠。然而,当资金池膨胀后,新的问题来了:这么多捐款汇聚一家,对壹基金的运营能力形成重负。政策上10%的成本红线和70%的慈善支出底线,要求壹基金不得以最少成本完成巨大的慈善项目。

壹基金秘书处秘书长杨鹏曾告诉《公益时报》记者,壹基金筹款2.45亿(当时的消息被广泛传播

后,很多人担心其消化能力。但事实上,按照紧急救援、过渡安置、灾后重建三个阶段的不同分配数额,壹基金甚至需要筹措更多的钱。

钱花到哪里不是问题,困扰杨鹏的是没人帮他花钱。秘书处的当务之急是要在3个月内制定出本年度8000万的新增预算并在3个月后将执行,对一家全职员工不到40人的基金会来讲,这是一个关于内部治理的挑战。



由韩红本人发起,于2012年5月9日在北京市民政局注册成立韩红爱心慈善基金会,是持续了4年的“韩红爱心行动”的专业化、规模化升级

对话

访华北电力大学人文学院社会企业研究中心主任 朱晓红

明星基金会是明星慈善新阶段

■ 本报记者 张雪波

《公益时报》:如何看待明星成立自己的慈善基金会?

朱晓红:首先,不仅是明星,任何组织或个人依法定程序成立基金会并规范运作,都是有益于社会的。我国基金会数量太少而不是太多。明星成立基金会,反映了文化界、艺术界、影视界、体育界的明星日益关注社会问题,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趋势,也反映了公益成为明星本职工作之外的第二职业,成为一种传递正能量生活方式。公益事业需要全社会的参与,因此,明星成立基金会值得鼓励。

第二,明星成立基金会可以节省基金会的营销和募款成本。基金会等社会组织,同样需要提高自身的社会影响力,提高知名度和美誉度,提升公信力和筹款能力。明星有着巨大的广告效应,传播力强,影响力大,可以藉由明星的声望提高基金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明星成立基金会还可以为基金会撬动更多的社会资源。明星可以凭自己的社会关系网络直接或间接带动更多圈内圈外好友,关注基金会、支持基金会。同时,明星粉丝众多,这不仅能为基金会带来资源,也是向粉丝们传递正能量方式。

第三,明星成立基金会是明星慈善方式之一,也是明星慈善发展的新阶段。明星直接捐赠、义演、筹款、做基金会等社会组织的形象代言人、参与基金会外围活动、参与基金会内部治理,在某基金会下设立自己的专项基金、直接成立自己的基金会……明星参与公益的手段不断丰富,参与力度不断加强。当其所成立的基金会走向专业化运作创新发展以后,就成为基金会中的佼佼者,成为真正的明星基金会了。

《公益时报》:对明星成立慈善基金会有什么建议?

朱晓红:社会组织的运作管理是高度专业化的。明星也需要掌握基金会运作与管理的专业知识,了解相关的政策法规。就像演员一样,脸蛋漂亮不一定演技好,公益亦然,有爱心不一定就能做好事。

明星的知名度是双刃剑。如果明星公众形象好,对基金会固然是好事。但是一旦明星形象受损,对基金会而言就是灾难。目前由于社会贫富差距问题还没有解决,如果基金会运作出现了问题,反过来也会影响明星个人的形象,有损于其演艺事业。“慈善有风险,入行需谨慎”。